

书林漫步

陈嘉庚与出版业的“联姻”

□廖永健

1926年,对于两位远隔万里的商界知名人士来说,都是一个关键的节点——陈嘉庚前一年还“营业发达,所获甚丰”的橡胶生意,1926年初突遇国际“股市大降特降,损失之巨”,厦门大学集美学校的校舍建设不得不中止;在上海、福建建设三处图书馆的计划被迫终止,成为其“一生最抱憾、最失意之事件”,其苦于国内分销处仍不够多,急需寻求合作推广。

另一位焦虑的是上海滩的世界书局实际控制人、总经理沈知方。其《新学制小学教科书》在1925年以惨烈价格战,从“商务”和“中华”联合打压下死里逃生。沈氏一心要做大教科书市场,巩固三足鼎立之势,便于1926年3月在《申报》宣布拟“续招股份50万”。

沈知方“有一种口吐莲花的募集股金的特殊手腕”(中国“侦探小说第一人”程小青语),谋划到东南亚一带向华侨融资募股,便于1927年1月委派刘廷枚到新加坡,面见陈嘉庚协商合作事宜。双方一拍即合,达成协议:陈嘉庚公司将全部橡胶制品委托世界书局在全国各地分设经销,并悬挂陈嘉庚公司全国总代理处牌号;世界书局全部出版物委托陈嘉庚公司在南洋各地分设经销。

上海滩小报记者的嗅觉很敏锐。在行事一向“必先而后言”的陈嘉庚还没有正式发表之前,1927年3月12日《晶报》率先以《橡皮书局记》披露了双方合作的消息,“橡皮书局之营业发展,可拭目以待”。5月4日,《时事新报》报道以纪念五四运动为主题的“学生运动会”,上海的陈嘉庚分行与世界书局等9家商家同列赞助名单,亦可可见双方已开始合作。

陈嘉庚与“世界”的合作高潮是在1927年的夏天。先是上海《民国日报》披露5月15日世界书局召开第六届股东会,陈嘉庚名列董事第六名。7月29日,上海《新闻报》同时刊登《南洋陈嘉庚总公司启事》与《上海世界书局受南洋陈嘉庚橡皮公司委托为中国全国总代理处启事》;8月2日,《申报》头版显著位置也刊载同题启事,双方除高调宣布正式合作外,还宣称“抵制外货,挽回利权”的主张。

事实上,双方的合作取得不错的效

益。与世界书局订约以前,陈嘉庚在国内的上海、无锡、南京、杭州等地已经设有分公司。合作之后,一方面代售渠道大大增加,另一方面适逢北伐胜利,使用国货又成了社会热潮,加上不少部队开始改换胶鞋,一时间销量大增。世界书局还设计了一款“中山鞋”,向陈嘉庚公司定制了10万双,不到两个月即售罄,后因南京国民政府指令不准以孙中山名义作商标而作罢。

1927年8月20日,《民国日报》报道世界书局“营业之盛,为从来前所未有”“不但本版书一律减(价)售,且将文具仪器及寄售”,出现“门庭若市”。10月9日,该报再以《世界书局全天营业》为题,报道“世界”放弃逢星期日休息的惯例,加班售卖。

除了上海,双方在无锡的合作经营更为红火。陈嘉庚公司无锡分行,车胎代埋处世界书局在1928年4月24日无锡《民报》联合刊登“人力车行主人翁鉴”广告;7月6日《新无锡》报道“世界书局扩充营业”;9月3日,无锡《国民导报》刊登黄包车胎发行所汉昌路陈嘉庚公司、代售处书院弄世界书局“欲抵外货”的促销广告。

陈嘉庚在南洋推动福建会馆统筹统办华文教育,也为世界书局出版的教科书打开了销路。当时畅销书《青年经商与致富》评论:“近来(陈嘉庚)又扩充范围,再托世界书局推销中国各大行省,从此各种出品,无远弗届,营业更加蒸蒸日上。”

然而好景不长,陈嘉庚与沈知方的“联姻”没有持续。其“分手”的根本原因是商业价值观的分歧。陈嘉庚以“倾资兴学”闻名于世,正如《青年经商与致富》评价其“提倡国货,挽救漏卮,所获余资,多半用于教育,很是伟大”。然而,1928年6月世界书局的财务年度结束之际,竟付不出本该支付给陈嘉庚的4万元货款,而这恰恰是亟须拨付厦集二校的“救命”校费。

沈知方热衷逐利和“爱折腾”的性格由来已久。1927年南后,沈即多由免费赠送、大减价、高额佣金礼券等“烧钱”方式

抢夺图书市场,开设世界教育用品商店出售各类仪器和文具,开展为读者代购代寄商品的服务,还开办存款优惠购书的金融套利机构,甚至利用存款做房地产投机生意,导致世界书局出现“现金流”断裂问题。

后经协商,陈嘉庚答应世界书局可以分期偿付。沈知方严重失信,不仅失去了陈嘉庚有力的帮助,而且在华侨界失去了信誉。《民国日报》披露1928年6月10日世界书局第七届股东会,陈嘉庚仅名列“监察人”,且为“次多数”(候补),可见其已经逐渐结束与沈知方的合作,陆续收回股款,在1929年11月24日世界书局第八届股东会上不再有任何职务。

陈、沈的分道扬镳还有一个直接的导火索,就是《验方新编》印错事件。医书《验方新编》的印行是“心怀济世心肠”的陈嘉庚一生中十分看重的大事,是其“对党祠堂私塾及社会主义诸事”“出乎生性之自然”的集中体现。1896年,陈嘉庚在新加坡看到日本横滨中华会馆印行的《验方新编》,如获至宝,立刻想到“需念吾闽乡村常乏医生,若每村有此书一本,裨益不少”,从20多岁开始,便数次汇款该会馆代印数千册,书面标明“同安集美陈家奉送”,免费散送南洋和闽南各乡。1922年,续印《验方新编》5000本因进出口商家倒闭而不知下落,与横滨交涉无果后不能再印送该书,陈嘉庚不胜遗憾。

在公司业务进入国内市场的同时,陈嘉庚在北平、汉口以及南洋各大城市登报广求药方:“凡有有经验良方,乞勿居奇守秘,请惠示济众,将方及住址写明寄交余商店或报代转。”“予系要印送而非图利,凡有惠寄者待印就时当赠送一本。”登报后一个多月,便收到寄自中外的1000多个药方。陈嘉庚将新方汇总并请专家修订,决定增补、印行新版《验方新编》。

1927年初陈、沈合作,即将新书委托世界书局代印2万本,“数月后如数印就”。1928年4月2日,《时事新报》刊登陈嘉庚《赠书》启事,表明其对慈善事业“莫不见义勇为、乐施不倦”“为期急救扶危”。当时的《中国医药汇海》一书高度评价:“抽承世界书局委代陈嘉庚公司印送之《验方

新编》,其所搜辑之方,已可谓集古今验方之大全。”

新版《验方新编》“除分送赠方者及余国内诸分行取去赠送外,约存一万本,以半数在闽省分送,半数寄来南洋应各需求”,陈嘉庚极度重视此次赠书,不料意外发生。《南侨回忆录》开篇即有详细记录:“后接厦门某君来函云:前日寄赠某方,其中某味药只重二钱,而所印书作二两,关系至重,请查谁错。”

陈嘉庚“乃急查,原方单及书稿均为二钱,始知系世界书局印错。乃请人将全书查对,又觉印错不少,事关人命,抱憾无似。虽欲收回,然分散各处无法办到”。经过严重交涉,世界书局“只有认错而已”。陈嘉庚甚至愤怒到要采取“亦非非所愿”的“兴讼公堂”手段控告。“该书遂复失意停领”“使余志愿未达”,对世界书局的信用和能力彻底失望,直接导致不再续签“试办一年之后,再定五年正式合约”的合作。

另据“中间人”刘廷枚在《我所知道的沈知方和世界书局》中的记述,合作的破裂还与共同申请代销产品的“国民待遇”失败一事有关。1927年,厦大校长林文庆代表陈嘉庚向中国海关提出申请,要求给予其公司产品以国货待遇,免税进入中国市场。理由合理合法:陈嘉庚公司是拥有中国国籍的海外华侨创办的企业,盈利大部分用于中国国内教育事业,造福中国民众。

在与世界书局合作后,陈嘉庚的橡胶制品虽标称“国货”,但仍被海关视为洋货征收高额进口税,价格上与日、美商品相比毫无优势。刘廷枚回忆说:“这也说明该政府(南京当局)对华侨所办实业和教育事业,是不予支持的。”申诉的失利反映“世界”的公关实力并不强,在商言商,双方均未达到预期效果,合作也就失去了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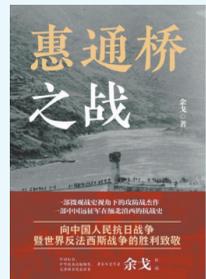
回顾1927年的“跨界”合作历史,抛开沈知方个人性格缺陷和经营决策失误,单就其首创的出版发行业跨界融资和多元经营的案例,可以视为当今图书出版业的经营提供一份借鉴。

(作者单位:集美大学)

新书纵览

《惠通桥之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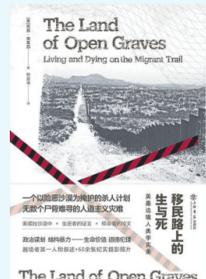
余戈 著 天地出版社



中国远征军在缅甸滇西的抗战,是全民族抗战的重要组成部分。战事吃紧时期,滇缅公路成为中国唯一的对外交通运输生命线,而天堑怒江之上能够承载汽车通行的桥梁只有一座——惠通桥。本书以“微观战史”的写作方式,借助最新发现的原始档案,冷静客观地叙述了1942年中国远征军与日军围绕惠通桥展开的攻守较量,细腻生动地再现了抗战史上一段命运转折之战。

《移民路上的生与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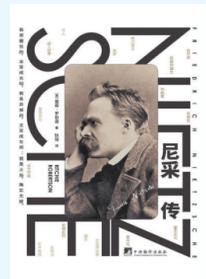
杰森·德莱昂 著 赖盈满 译 上海书店出版社



美墨绵延的边境线西部,是有着“不毛之地”之称的索诺拉沙漠,这里长期充当拉美无证移民的“走线”通道。人类学家杰森·德莱昂亲历沙漠移民路线,采访越境者,收集衣物和骸骨等物质遗留,沿途救助伤者,亲眼见证死亡。在他看来,沙漠是美国政府精心打造的异质集合体:诱导移民铤而走险,把脏活外包,借自然环境“洗白”自身。这片死寂大地充满着生命消逝的苦痛,而背后是两个世界巨大的经济鸿沟与难除的政治顽疾。

《尼采传》

里奇·罗伯逊 著 狄佳 译 中央编译出版社



尼采对普通人的吸引力相当大,很少有哲学家能够与之匹敌。甚至可以说,他的思想对现代智识观的构建起到了决定性作用。本书遵循“批判性传记”的原则,试着以公正的目光看待尼采,不为他的著作消毒,不去淡化那些令人震惊、应受谴责的部分。尼采本人就是多重身份与思想的矛盾体。

(作者单位:福建师范大学图书馆)

林昌彝作品及其研究

□陈晋

侯官人林昌彝(1803—1876年)是中国近代著名的诗论家、文学家。他注重关心社会现实,留下许多烙印时代痕迹的诗文,他的诗论至今仍具有深刻的现实意义。

林昌彝,字惠常,又字萝溪,晚号茶叟,别号五虎山人等,清道光十九年(1839年)举人。清咸丰三年(1853年)在他50岁时,因进呈所著《三礼通释》而获教授之职,清同治四年(1865年)执掌海门书院。其一生始终提倡兼容并蓄、经世致用的学术思想。鸦片战争时期,他针砭时弊而执笔,“苍生方待毙,玉石焚俱苦”深切表达了他忧国忧民的内心。1851年刊刻的《射鹰楼诗话》中收录的多是鸦片战争时期的诗歌及评论有关鸦片战争的诗歌作品,让更多人关注社会现实,其《论诗一百五十首》也在这个时代背景下应运而生。

林昌彝一生著述颇丰,为后人留下了近900首诗歌,都收录在他生前编订的《衣履山房诗集》八卷和《集外集》一卷中。1989年王镇远、林虞生标点、重新结集,又加入《赋钞》一卷和《小石渠阁文集》,出版了《林昌彝诗文集》。

《射鹰楼诗话》是一部清诗研究中有影响力的作品,全书共述及清代诗人约400名,诗作2000余首,其中不少作者生平不见史传记载,诗集不见刻本,而正是借诗话而得以保留其史料。《诗话》刊刻版本目前仅存清咸丰元年(1851年)福州林氏家刻本,见藏于国家图书馆和北大、人大等高校图书馆续修四库全书影印本。1988年上海古籍出版社点校本、人民文学出版社排印本以及以此为底本校勘出版,足见其版本价值之珍贵。

《海天琴思录》和《海天琴思续录》是林昌彝继《射鹰楼诗话》后撰写的两部诗话,作品融合了“格、意、趣”三大特色,他注意收录有关奇异的物类,如沿海通商、民情风俗、边陲风土的诗篇,给后人提供了有用的社会实录,既有爱国文学家兼经学家特色,又不至于真知灼见的诗话评论。

1988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了《射鹰楼诗话》《海天琴思录》及《海天琴思续录》,1989年出版了《林昌彝诗文集》。这些作品的整理结集出版,为开展林昌彝的研究提供了重要的来源。有关林昌彝的研究出现在上世纪80年代后,应该说学术界对他的关注及研究还是较晚,研究者对林昌彝的诗文稿本也不断在补遗,如“哈佛大学燕京图书馆藏《林昌彝稿本》述考”中推算在1932年左右该稿本归入哈佛,稿本性质近于读书札

记,内容围绕医学、民俗、诗文、佛道、训诂、典史、辨别源流等,涉及经、史、子、集四部,书稿的写作方式随博览所见有感而发,亦穿插游历之见闻,但稿本所缺卷页不少,显然还不完整。

近年来,有研究者专门整理林昌彝《砚耕录》,另外还搜括其集外佚文数篇,加以整理考释以补其阙。如林昌彝《白华楼诗钞笺注序》作于咸丰二年(1852年),载于萨镇冰、萨嘉曦所修《雁门萨氏家谱》卷五,未被《林昌彝诗文集》所收录。这是关于闽地文人、家学、文学和文学批评的重要文献,可窥见清代闽地望族联姻和交游之态,他们重视家学传承、子女教育的家风,以及文人之间往来且批评的学风,都是闽地文化得以传承的重要因素。

(作者单位:福建师范大学图书馆)



华安县税务局举办“税商联心 益企向新”主题活动

4月26日,国家税务总局华安县税务局联合县工信局、县工商联、中国建设银行华安支行等多部门在华安经济开发区举办“税商联心 益企向新”主题活动暨服务新质生产力措施发布仪式,以高效便企服务助力新质生产力跑出“加速度”。华安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唐耿,县委常委、华安经济开发区党工委书记宋秋明参加活动。(蔡铭榕 邹宜芳 曾泽铭) □专题



福建华电高砂水电有限公司: 入选首批福建省“科创中国”博士创新站

福建省科协公布首批省“科创中国”博士创新站名单,福建华电高砂水电有限公司成功入选其中。该公司与华电电力科学研究院合作,由白光辉博士领衔的博士团队将开展智慧巡检、智慧安全等合作项目,推动新技术应用。首个合作项目是灯泡贯流式发电厂机器人智能化巡视研究,该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强化数字化转型工作,倡导科技创新的正向激励,加强产学研合作,通过科技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为加快智慧型水电企业建设奠定坚实基础,助力科技创新和产业升级。 □专题



建阳区税务局开展“书香建阳 税悦同行”读书日活动

书香润泽生活,阅读丰富人生。在第29个“世界读书日”到来之际,4月22日,建阳区税务局组织税务干部来到童游街道营前社区参加潭阳书舍·税务公益书吧揭牌仪式暨图书捐赠及书吧清洁志愿服务活动,倡导与书作伴,养成良好阅读习惯,从书籍汲取宝贵精神财富,活动共为公益书吧捐赠书籍50余本。(图为税务干部将捐赠书籍整理上架。) □专题

声明

林文忠在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樟岚村自建房屋一幢(无产权),2017年列入东部新城2号农民新村地块项目征收范围。征收期间认定我户成员林文忠、陈锦明、林欣如、林泽洋4人可享受基本政策。2017年签订编号DBXC-2102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协议书,安置面积105㎡安置于仓山区城门镇仁仁路1号嘉苑华庭(中建·香樟南岸)3#楼1003。现已具备申报不动产登记条件,经声明人家庭内部协商一致以林文忠名义申报安置房权属。如有异议者可在见报之日起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仓山区欣建房屋征收有限公司提出。逾期无人提出异议将由声明人申报安置房权属。若有提起诉讼,声明人同意在诉讼期间暂缓申报权属登记。 声明人:林文忠

声明

黄秀萍房屋坐落于新店镇后山村88号总建筑面积85.73㎡,其中1984年前建造59.49㎡,15.22㎡于1984—2004年建造,11.02㎡于2012年后建造。列入新店片区棚户区改造K地块扩征地二项目征收范围。以黄秀萍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土地房屋征收工程处提出。逾期无人提出本人将与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异议方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 声明人:黄秀萍

声明

严丹彬在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下洋村(航拍号-30)号自建房屋一幢(无产权)于2018年4月列入马尾大桥配套工程(补征地)项目征收范围,房屋确权建筑面积158.52㎡。严丹彬于2023年12月13日签订编号MWDC2030101号《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协议书》安置面积150㎡,安置于玖序公馆13#1908、2008单元2套。现安置房已具备申报不动产登记条件,声明人申请安置房权属登记于严丹彬名下。如有异议者可在本声明见报之日起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仓山区三江口房屋征收有限公司提出。逾期无人提出异议,将由声明人申报安置房权属登记。若有人提起诉讼,声明人同意在诉讼期间暂缓申报权属登记。 声明人:严丹彬